

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

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在建工地钩机 全面实施二维码管理的通知

各街道办，市燃气集团龙岗分公司，各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

根据市领导关于加强工地燃气管道安全保护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为进一步提升我区燃气管道安全保护“技防”水平，避免第三方施工破坏燃气管道事故再次发生，自9月6日起，龙岗区在建工地钩机全面实施二维码管理制度，请各街道办、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和施工单位全力配合燃气巡查人员对在建工地钩机安装二维码和信息采集录入工作。

我区在建工地钩机全面完成二维码安装后，将严禁未安装二维码的钩机在我区进行任何施工行为，各单位在施工中发现有未安装二维码钩机的，要立即制止其施工，并督促钩机产权人到区住房建设局办理钩机二维码备案纳管。



(联系人：张春升，联系电话：13554804459，传真：28589911，
邮箱：zjrzk@lg.gov.cn)
